

流年碎影

开着海轮去香港

夏国和

上个世纪九十年代，上海到香港可以乘坐海轮。当时海兴轮船公司有三条船：“上海”号和“海兴”号，航线是上海到香港；“海达”号是宁波镇海到香港。客货混装，每个月两个航次，在香港停泊期间每个航次可以下去1-2次。1991年11月份，我即将从大连海事大学驾驶

专业毕业，踏上“上海”号轮船的实习之旅。我们是甲板部的实习生，同时还有上海海事大学的毕业生，每条船大概7-8个实习生。

因为这条航线很舒服，还能做点生意，所以，船员都是客轮公司的优秀分子或者资格老的。到香港的时候，我们主要是跟师傅们一起下去玩，3人一组，组长是党员，带着我们一起逛，每个人带着水和面包。我们的工资待遇都低，香港当时的消费水准对于我们来说是天文数字。老师傅主要是逛旧货集市、金店，旧货鼓捣一下就可以到上海卖掉。举个例子，当时的不锈钢水槽在上海还是稀罕物，在香港买来只要100港币，在上海可以卖500元人民。我跟随老师傅们走遍了中环、铜锣湾、北角、油麻地、旺角等地，对香港非常熟悉。

船主要停在锚地，靠驳船上下客，我们也是靠驳船下地。从当时的天星码头回船时，旧物堆积如山，当地人很是不屑。

我很喜欢香港，喜欢它的随性和市井。你可以看各种杂志，看各种电影，在法律的框架下，可以做任何事。

喜欢香港还有一个原因，是喜欢粤语歌，刚开始喜欢罗文，还有许冠杰的《狮子山下》，听了无数遍。谭咏麟和张国荣以及后来的四大天王，红遍了亚洲华人圈。粤语的韵律之美，达到了顶峰。我们跟年轻的船员一起去买盒带，积累了无数的粤语歌，自己还傻乎乎地去看张国荣的演唱会。我个人也喜欢BEYOND，喜欢他们的歌。悲欢离合的岁月里，很多人对理想说了再见，很多人的光辉岁月成为昨天，很多人经历了



哺育 汤青摄

无尽空虚，很多人在冷雨夜告别了爱人，从此没人陪他们去闯荡。好多年过去了，很多事情都已改变，没变的是，我还是那么喜欢他们，因为写出了我们这代人的经历吗？最喜欢的歌是《冷雨夜》，当年离别初恋女友去远航就是在冷雨夜，我呆呆地站在上海提篮桥环形天桥上，附近一个酒吧循环播放这首歌，雨中霓虹灯映得天上地上一片混沌，我的脸冰冷，分不清是雨水还是泪水……

论当时的港片，周润发是最红的明星，叼着牙签的样子，帅呆了。大陆的电影院、录像厅，到处都在放港台片。最开心的是演员来船上拍片，我们会看到很多当红的演员，还有人有机会参与群演。这种美差轮不到我们的，不过我们都有红包，400港币，相当于好几个月的工资。无聊的时候，我们就坐在甲板上，聊天，喝啤酒，看启德机场的飞机，2-3分钟就有一架，有时飞机掠过桅杆，确实比较刺激。

香港是自由港、免税港、购物天堂。我们那时感觉突然有钱了，工资加奖金每个月三四千元，这在1992年算是很高的。我们在香港买很多名牌衣服，有个同事打麻将把裤子脱掉，生怕刚买来的名牌衣服弄皱了。我在香港买了自己的第一件奢侈品，一块800港币左右的梅花表，现在还在走，虽然不太准了。

香港最让我震惊的是人才的累积。我去过几家香港航运公司和航运保险机构。有一次我惊讶发现前台居然是南安普顿法学院毕业的，说一口非常流利的英文，有丰富的航运知识。这样的人是我们这个行业的天花板。对人和人才的尊重，香港是内地学习的典范。

后来又去过很多次香港，见客户、访友，我喜欢维多利亚港的烟火、天星码头的轮渡、半山的别墅、浅水湾的沙滩、旺角的排挡……由于种种原因，只是最近很少去了。我希望能够经常去那里，也衷心祝愿香港在祖国的怀抱里越来越好！

情窦初开

旁观者

吴婷

初一那年的音乐课上，刚从师范毕业的年轻老师一边弹着破旧的风琴，一边若有所思地唱着周华健的《风雨无阻》，全然不顾教流行歌曲会不会被校长批评，也不顾我们这一群孩子对情歌的好奇与兴奋，他不时甩动那长长的刘海，脸上的青春痘闪闪发光。他用粉笔写在黑板上的歌词，闪烁在秋日斑驳的阳光里，我很认真地抄在了音乐课本上。

“爱你够不够多，对你够不够好，可以要求不要不在乎。”在情窦初开的年纪，仅这一句就足以感动。

年轻的女孩总喜欢想象未来的男朋友会是什么样子。我的闺蜜英子，当时很坚定地说：“不管他长什么样子，多高的个子，成绩好不好，只要对我唱这首《风雨无阻》，我一定会动心。”

她的眼里有着一池湖水，清澈透亮。

现在再听《风雨无阻》，感觉它已经不只是简单的情歌，也是对坚持的鼓励，对梦想的向往。而在我的少女时代，因了那个年轻的音乐老师对这首歌的喜爱，也因了英子的一句话，我们对爱情充满期待。

英子后来离开家乡去了杭州，二十岁那年的国庆假日，我独自去看她。她在信里告诉我她恋爱了，兴奋地诉说着他们之间的点滴，说男朋友的名字怎样特别，说他的眼神怎样迷人，说他对她怎样细心体贴。

她的信总是很长，好几页，每页都写得密密麻麻。他们在西湖泛舟、在山上赏月、在无人的街头放声歌唱……与我平淡的生活相比，她的生活就像放电影一样，看得我心惊胆跳，又有一丝不易察觉的向往。

我去了她们所在的城市，见到她的男朋友，那是一个成熟的男人，穿着黑色衬衫，眼睛不大，却狡黠有神。他风度翩翩地跟我握手，给我介绍当地风景。我很拘谨，为了让我放松些，他没话找话，问我平时喜欢什么，英子连忙说她喜欢听歌。于是他告诉我他最爱听的歌是《鬼迷心窍》，他问我，你听过吗？我说我也喜欢，他便轻轻地哼了起来，“曾经以为人生就这样了，平静的心拒绝再有浪潮……”

那是一个假日的黄昏，在西湖边，点点灯火倒映在湖面随波轻漾。虽然游人如织，人声嘈杂，我们还是很清楚地听他完整地唱完了那首《鬼迷心窍》。他唱得很用心，也很好听。

我回来后没多久，收到英子的来信，她说和他分手了，很痛苦。曾爱得那么全然不顾，那么刻骨铭心，却终究以分手作为结局。

我和英子一直保持着联络，如今她过着平凡安稳的日子，我们很少提到我二十岁那年的杭州之行。只是每次听到李宗盛的《鬼迷心窍》，我就会想到那个黄昏，在西湖边，一个男人轻轻地唱着这首歌。

这首歌，让我以一个旁观者的姿态目睹了一场爱情里的幸福和无奈。

你我口水

寻找捶肉

张新富

凤凰卫视著名主持人胡一虎先生在一篇访谈录中说，他小时候，最爱吃父亲做的皖南名菜捶肉，“每次父亲都说，你要有了成绩，就有猪肉可以吃”。

胡一虎的父亲胡其廉先生，儒雅风致，1949年离开桐城至台湾高雄。他注重对子女的培养，周末常常亲手做家乡捶肉激励五个子女，也慰藉自己的乡愁。

十几年前我被邀到安庆城郊的杨桥镇吃过捶肉，当时桐城及周边很多家庭在节假日也做。但捶肉用工费时，现在已渐渐被人们淡忘。

前些天我们一行美食爱好者结伴去寻找，车过练潭至罗岭，沿途打听，皆无结果。在杨桥镇听说以前有家老吴饭店专做捶肉，但现在人老店歇，人可能回花山了。驱车至花山，见一大酒店，抱着试试看的心态，下车打听，店

主一听，就说你们找对人了，他家原来是唯独一家做捶肉的，但因为手工复杂，已多年不做了，连锤子都丢了。我们不死心，诚恳地说明来意，店主见我们如此恳切，也来了兴趣，以酒瓶做锤子，给我们做起了捶肉。

我们前后观察老板做捶肉的过程：选择猪里脊肉（老板说梅花肉也行），切片不腌，直接加红薯粉仔细捶制，一碗捶肉前后大致花了半个小时才能捶完；等水烧开后加姜末等配料，再加入毛豆米，至水刚冒泡而未全开，放入捶好的肉片，水开后，用锅铲推散，加盐调味，起锅，撒葱花点缀。店主说真正传统的捶肉应该用高汤，但因为仓促地为我们做，没有准备高汤，只能用水代替。

捶肉与余肉相仿，但比余肉以及四川滑肉筋道，如先焯水起锅再入高汤，应该说更鲜香更筋道。

